

## 二舅的腊月

□ 黄康生

腊月的风,硬得像刀子,把苦楝树的叶子都刮光了。光秃秃的树枝上悬停着几只麻雀,它们呆呆地站着,不时发出“喳喳”的叫声。

二舅盯着麻雀看了半晌,随后舀起一把碎米,撒在“烟火”海鲜店的空地上。

“烟火”海鲜店店面不大,大约只有十来平方,里面摆放着十几张桌子,而墙壁上则挂着一块褪了色的木匾,匾上的刻着“烟火”二字。据说,“烟火”两个字由老街上的柳秀才所刻写,笔锋藏着烟火气。

“烟火”店自开张以来,一直主打地道的粤西风味,捞粉、白灼、虾饼、簸箕炊、白切鸡、海鲜粥、水井油条等样样齐。那段日子,二舅整天围着灶台转,把油盐酱醋调出生活百味。二舅妈则跟着打下手,点菜、端饭、洗碗、收钱、管账。

“我以我心筑烟火小店!”二舅凭着土锅老灶,鲜料现炒,价实味美积累大量回头客。据说当年有不少外地司机路过油城时,还特意到“烟火”海鲜店吃上一碗海鲜粥。

后来,不知何因,店里的生意却日渐冷清。到现在,只剩几个相熟的老主顾还偶尔光顾。

“二舅,来碗海鲜粥!”“大眼鸡”扯着嗓子喊。店内空荡荡的,只有海鲜池的氧气泵仍在“咕嘟”作响。

“呦,来啦。”二舅抬起那双布满血丝的眼睛,快步冲进厨房。二舅麻利地将大虾、螃蟹、生蚝、鱿鱼、扇贝统统丢进砂锅里慢火细炖。二舅不时用长勺贴着锅底搅几圈,防止米粒沉底焦糊。

等粥熬到浓稠,二舅便加入少许鸡精,撒上一把切碎的葱花。随后,搓搓手把海鲜粥端到“大眼鸡”面前。

“大眼鸡”迫不及待舀起一勺,吹了吹,然后慢慢送进嘴里。刚一入口,那海鲜的鲜嫩便在舌尖上跳跃……

“还是二舅熬的海鲜粥地道!”“大眼鸡”边喝边说。

二舅擦了擦手上的油,坐在旁边的椅子上:“趁热抓紧吃吧!”

“以前这个时候,想找个座位比找对象都难!”“大眼鸡”眼睛瞪得大大的,一副疑惑的表情,“今日为何如此冷清?”

“二舅妈今天没来帮忙!”二舅默默地点上一根烟,“此一时,彼一时。”

谈起二舅妈,二舅的眼角泛起泪花。前几天,二舅妈突然晕倒,送院后抽了血,照了B超,做了核磁共振……医生看到片子后,说是什么综合症,名字太长,二舅记不住。

二舅每天准点起床熬骨头汤,七点送去医院,八点赶回开店。两头的路走多了,鞋底都

磨薄了……

“大眼鸡”吃完后抹抹嘴:“二舅,小店明天还开张吗?”

二舅眉头微微皱起,嘴角抽了抽,一时间,竟不知如何作答。

“大眼鸡”走后,店里只剩下二舅和他的影子。

午后,日头斜斜地照进空荡荡的店。二舅独自一人坐在凳子上,望着门外的苦楝树出神。

晌午时分,医院打来电话说,二舅妈要增加一项检查,自费。

二舅从柜台底下摸出小店的账本,一页一页往后翻。账本上的红字写得像蚯蚓一样弯弯曲曲,春秋秋蛇。

隔了几分钟,二舅妈发来了微信语音:“我想喝一口酒!”

二舅嘴角油都来不及擦,就匆匆赶往超市。超市的西南区摆满了酒,红的白的,高的矮的。二舅刚绕过去,胳膊肘不小心磕了一下——“啪嚓!”一声脆响,酒瓶摔得粉碎,酒香瞬间弥漫开来。

二舅的脸“唰”地白了,手僵在半空,额头渗出一层冷汗。服务员、会计、店长纷纷跑了过来……

二舅把手伸进口袋,摸出一沓皱巴巴的钞票递给店长。会计说了什么,他没听见,店长说了什么,他也没听见。他只听见那“啪嚓”一声,在脑海里回响,一遍又一遍。

二舅拖着沉重的脚步慢慢地往前走。格子衫还湿了一块,那是茅台酒浸的。风一吹,那股香气又泛上来,淡淡的。

推开病房门时,二舅妈已经睡着了。床头灯还亮着,昏黄的灯管照着凌乱的床铺。二舅把那只空酒瓶轻轻搁在桌上。他坐在床边,看着她花白的鬓发,看着她睡着时还蹙着的眉心。他忽然想起三十年前的那一个腊月,她穿着红衣,站在老屋门前等他,手里捂着一瓶老酒,那天晚上,他俩都喝得脸红红的……

凌晨时分,二舅妈突然咳醒。身子不停地颤抖,连呼吸都变得困难。二舅连忙摸了摸她的头,一片滚烫。二舅赶紧按呼叫铃。护士赶来给她扎针输液。看着针水一滴一滴往下掉,二舅突然就哭了——

打了点滴后,二舅妈的病有了好转。二舅拿起一个黄澄澄橘子,剥开皮,一瓣一瓣递给二舅妈。二舅妈将饱满鲜嫩的果肉放进嘴里:“这橘子,好甜。”

从医院出来时,天已经黑透了。二舅慢慢往回走,步子走得很慢很慢,像在丈量这条街有多长。

路过商业街,二舅发现大半条街的商铺已关门,唯有一两家水果摊还亮着灯。

“初恋的甜,就藏在这只菠萝里!”“大眼鸡”站在自家的水果摊前大声吆喝。两个孩子在旁帮忙搬箱装车。

“大眼鸡”冲着二舅嚷嚷道:“这么晚还没睡,是在数星星吗?”

二舅用力咬住了下唇,从牙缝里挤出几个字:“我们半夜都醒着!”

“大眼鸡”接过话茬道:“深夜里,时常有两个人醒着,一个为生计,一个为心事。”

二舅站在水果摊前,望着空荡荡的街道,叹了口气:“生活难啊!”

“难是难,可日子往往就是在难字中变好的!”“大眼鸡”笑了起来,眼里闪着光。

夜风吹来,带着些许的凉意,路灯的光晕里有飞蛾在绕着圈子,一副不知疲倦的样子。二舅沿着摊档慢慢地走,走到天桥边正好有火车经过,轰隆隆的。二舅抬眼望去,发现每一节车厢都透着昏黄的灯光。灯影里坐着什么人呢?大概也有带着心事的人吧。可他们的心事会跟着火车跑,跑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去呢!

待火车跑远后,二舅从口袋里摸出烟,点燃,然后深深吸上一口,吐出,让烟雾在空中飘散……

三更时分,二舅回到店里,又开始忙碌起来。他先用柴火慢慢烧热锅底,随后揉面,煎鱼,熬汤。二舅的手指虽然粗壮,却异常灵活,他轻轻一拉一扯,面团便变成了长方形。“下锅!”二舅把油条沿着锅边丢入油中,随后用长筷子按压,伴随着“滋滋”一声响,油条迅速膨胀,变得金黄酥脆。

晨光熹微,寒意未消,此时,二舅已架起三脚架,打开补光灯,开启后厨现炒直播……

“二舅,来一碗海鲜粥!”“大眼鸡”骑着小电驴来了。

“好嘞,就来!”二舅连忙转身去厨房。“咔嚓”,二舅扭燃炉灶,蓝色的火苗“呼”地一下蹿起来,欢快地舔着锅底。锅烧热后,二舅即把鲜虾、青蟹、鲍鱼、鱼片、白贝、生蚝、瑶柱轻轻放进翻滚的粥里,随后加入姜片,调至中大火快煮……少顷,锅里的米粒裹着红亮的蟹膏、雪白的鱼片、乳白的蚝肉翻滚上来,一股鲜香味热乎乎地直往鼻子里钻。二舅赶紧舀起一碗端给“大眼鸡”:“愿新的一年就从这碗海鲜粥开始吧!”

“大眼鸡”立马拿起勺子,舀了一勺放进嘴里,细细咀嚼:“嗯,这碗粥里藏着大海的味道!”

## 人间有爱,即是天堂

□ 叶毅

母亲去世那年,多多还懵懂无知。他若问起,我们就说阿婆回老家了,要很久才回城。

直到一年后的一个晚上,多多妈妈轻声问:“多多,你知道阿婆去哪儿了吗?”

“不是去天堂了吗?”多多笃定的脸像没上釉的白瓷碗,沉静而纯净。

“天堂?”

我的心猛然一惊,仿佛被巨石炸开。天堂?那样一个地方,迎纳的不是贤德显赫之人吗?怎会轮到我母亲——一个脾气急躁、一身土气的乡村穷老太?

若有天堂,我怀疑她是去不了的,更不敢像多多那么笃信。

母亲实在太过普通,甚至有很多的“不完美”。她是家里的“火炉皇帝”,一言不合就惹人,爽利的空气常因此便板结成块。可出了家门,她立刻和颜悦色。她从不曾占人一寸土地的便宜——除草修田埂时,她从不会铲阔自家的田埂,再把铲下来的草泥往邻家那边堆;也不曾顺手牵羊摘人家一瓜一枣。

这样一个平凡妇女,能上天堂?天早时,她却因白天抢不到水而指天骂地发牢骚,骂完了,却还是认命地,在半夜打着手电去守水路。灌溉有灌溉的规矩,从上田到下田,轮到她时,天常常已泛起鱼肚白。

一个敢骂天的农妇,也能上天堂?如果能,或许是因为她从不曾在上田没灌溉时,偷偷把水拦进自家田里——即便没行什么大善,却在没人处依然秉持守善之心,没有作恶。

大嫂刚嫁过来时,母亲欢喜得像家里招进了一个偕喜鹤。可日子久了,婆媳之间也像老屋天井的砖缝,总会长出几根杂草。为了一口菜的咸淡,一块肉的软硬、喂猪的早晚,她们也常拌嘴。

这样的婆婆,能上天堂?也许能。因为少吵少她,却从不会像隔壁六伯妈那样因与儿媳争吵赌气喝农药,逼得儿媳也要喝农药明志。她会在发怒气的同时一如既往地操持家务,照顾子孙。那个冬天,她一时疏忽,让阿二坐在灶门前取暖,自己挑着泔水去喂猪,灶膛漏出的柴火灼伤了还没学爬的阿二的脚掌。从那以后,她愧疚得不敢直视儿媳。当没人在旁时,便自怨自艾:“阿二的脚掌破了相,将来可怎娶得了老婆?”

这些深植骨子里的善良和担当,能垫起她去天堂的路吗?

那么六伯奶和她的媳妇呢?她们去得了吗?

能的,都应该能去。

如果天地有仁,便会看见,她们都和母亲一样,一边与穷苦的生活摩擦着,一边起早贪黑,育秧插苗、挑粪草、割稻打谷……在这土地上年复一年地爱着、活着、累着、老去。

在多多心里,阿婆是世上最慈祥的人。虽然在洗完澡之后,他不喜欢阿婆砂纸般的手拿着毛巾擦拭他的皮肤,宁愿光着沾雨荷叶般的小身板在沙发上跳着躲着;但是他还是喜欢斜拽着阿婆的指头,让她带自己去楼下玩。最好能走到小街尽头的沙滩旁,那样他就能尽情撒沙、扔石子。

而从家门口到沙滩,对他们来说,是一段漫长的路。沿途要经过成衣摊、杂货铺、菜摊、油坊,还有一家小小的幼儿园。一百多米的小街道,常有摩托车窜过。

多多像小企鹅,在前面蹦蹦跳跳,母亲则像关节锈蚀的老机器,在一旁护着,也蹒跚。她左手前伸,随时做搀扶的准备,右手外张,欲挡住每一个潜在的冲撞,而每跟进一步都牵扯得其他老机件极不协调地抖动。

这百来米小街,在多多的心里是走向快乐的坦途,而在母亲的眼里则是危机四伏的艰难远征。

……

后来,多多偶尔会在睡前问起阿婆。而我们,也依旧会拿出那个说了无数遍的约定来回应他:“等你考上大学,阿婆就会回来看你,她那掉了皮的荷包里还装着奖励你红包呢。”

多多则坦诚地答了一声“哦”,眼眸清澈,一脸纯净。

如今的清明节,母亲的坟旁草色青青,远山苍莽。当我闭目虔诚磕拜时,已记不起她骨节变形的手指模样,也记不起她发脾气时的话。只记得她日复日年复年地,在田埂边、灶台前,在儿孙的笑声里、在替儿孙的担忧中,走完了她的人间路。

我不相信有天堂。

却认为,所有像母亲这般在尘土中挣扎却始终向善的人,都应岁月善待。而我们能做的,就是把她们种在我们心里的勤劳、善良、坚韧与爱,继续传递下去。

这人间,因她们来过,而有了天堂的模样。

## 清明忆父亲

□ 廖培军

快到清明了,风带着凉意拂过。屈指一算,父亲离开我们,已经整整十年。

父亲是个普普通通的公务员,一辈子老实、本分,寡言少语,更不会算计别人。早些年他从事计生工作,那是人人皆知的苦差事,最易得罪人,也常被他人误解。可父亲从不与人争执,受了委屈全都自己咽下,半句话也不带到家里。他常说,干公家的事,要对得起良心,再难也不能丢了做人的底线。

我第一次出远门,是去上大学。那天天还未亮,父亲便陪着我,从乡下赶往县城搭乘长途车。那时家里日子紧巴,为了省下几块车票钱,父亲特意买了站票,而把唯一的座位让给了我。

乡间的班车沿着水库蜿蜒前行,尘土在车后扬起。我坐在座位上,父亲扶着椅背站在过道里,另一只手始终护着我,生怕拥挤的人群碰到我。几十里山路,他就这么直直站了一路,腿都站得发僵。我看不过去,悄悄起身想与他换过来,父亲却轻轻把我按回座位,低声说:“爸身子骨硬,站惯了不觉得累,你第一次出远门,好好坐着。”

到了县城车站,父亲又忙着帮我转乘去省城的班车。临下车前,他从贴身的内衣口袋里,掏出一沓叠得整整齐齐、却被摸得边角发软的钱,硬塞进我手里。我握着那带着父亲体温的钱,望着他满是老茧的手,心里酸涩得说不出话。

车子快要发动时,父亲凑到车窗边,叮嘱道:“到了学校记得打电话,别舍不得吃饭,照顾好自己!”我扒开车窗望去,父亲站在熙攘的人群里,背微微驼着,一直朝我挥手。我分明看见,他的手在轻轻颤抖,眼角的皱纹挤在一起,一句话说完,眼圈已然红了。直到班车拐过弯道,父亲的身影越来越小,直至消失不见,我才忍不住湿了眼眶。

清明将至,我想到父亲坟前,轻轻擦去墓碑上的尘土,摆上他爱吃的几样小菜,安安静静坐一会儿,跟他说说家里的日常。不说太多悲伤的话,只愿父亲在另一个世界,没有操劳,没有委屈,没有烦恼,好好安享清闲。

春风年年吹,思念岁岁长。我们会一直把父亲放在心底最深的地方,念着他,想着他……



## 清明的雨

□ 张玉婵

清明的雨  
总是无声地落下  
那些背起行囊  
再没目光送行时的叹息  
灯火黄昏里  
无人等我回家吃饭的苦笑  
梦里欢聚后  
眼角总擦不干的泪痕  
此刻,都化成了雨  
从心上,一滴一滴  
落到了黄土堆上  
最终流向历史的深处

清明的雨  
总是无声地落下  
种子在黑暗中  
顶开泥土后的欢笑  
荔枝花在枝头  
枕着春风入梦时的呢喃  
鱼儿在溪流里  
用串串泡泡写成的乐谱  
此刻,都有了温柔的回应  
从天上,一滴一滴  
落到了每一颗心上  
最终流向生命的深处

## 春天,有股向上的力量

□ 梁少波

春天的眉角微微舒展  
就牵长了蝉蛹的触须  
像一只只向往阳光的小精灵  
争先恐后探出好奇的小脑袋  
  
春天漫不经心地吹一声口哨  
便唤回了远途的燕子  
檐角穿梭,田畴掠过  
吱吱喳喳  
剪一缕暖风,裁出天际的弧线

冰凉的激流就开始  
朝着希望蹦蹦跳跳  
  
春天总来得猝不及防  
一夜,草芽便顶开土壤  
待晨光铺洒大地  
满目新绿,撞得人心头明亮  
  
春天,有股向上的力量  
牵引着万物生灵  
舒展筋骨,迎着光芒  
把生机,写满辽阔的穹苍

春天忍不住打了个喷嚏  
就融化了万丈冰川



## 云开

□ 梁演

能慢慢熬。

那一年,孩子还小。我刚送他们回学校,阿力的战友阿华便打电话过来,声音慌得发颤:“阿清,阿力出事了……”

一句话,如晴天响起霹雳。我跌跌撞撞赶到医院,在ICU门外站到双腿发麻,眼泪流干了又涌上来。医生出来说:“病人突发脑出血,处于意识不清的状态,肢体无法自主活动,恢复的希望非常小。”

那一刻,乌云盖顶而下,我的天,塌了。生活的重担,一下子压了下来。已跟我们分家的公公婆婆,从未过来搭过一把手,真令人心寒。我成了一只永不停歇的陀螺。喂饭、擦身、翻身、清洗、洗衣、做饭、接送孩子、赶工缝补……

夜深人静时,我捶打着酸痛的腰,看着镜中憔悴的自己,也曾暗自垂泪,这样的日子何时是个头。“阿清,我们会好起来的,我会爱你一辈子的……”我和阿力是自由恋爱的,我比阿力大三岁,就因为这,公公婆婆当时反对我们在一起。分家后,阿力跟朋友一起搞装修,三四年家里就盖起了楼房,好日子在招手。可如今却落得这般光景。望着阿力微微转动的眼睛,我坚定地说:“阿力,不要怕,我一直在,你一定会好起来的……”

女儿读初中时,不忍我辛苦,说要辍学打工帮忙养家,我气得三天吃不下饭。母女俩相

拥哭了一夜,她才答应好好读书,如今有了份体面的工作。但她铁了心不愿嫁人,说要帮忙照顾爸爸。有个男同学主动追求她,经常来帮家里干活,还帮阿力擦洗身子。他说无论女儿嫁不嫁他,都把我们当爸妈。女儿出嫁了,我也少了块心病。儿子读高二了,像阿力般英俊,成绩也优异,是我暗夜里不多的光。

前些年,娘家人都劝我再找个人过日子,我坚决地摇了摇头,我妈每回都是红着眼睛回去。我没有什么大道理,只认准一件事:他是我丈夫,孩子是我骨肉,这个家,无论多苦也不能散。

阿力出事后,阿力的战友带来一笔捐款,可真是雪中送炭。此后,他们年年都会来探望他,给我家带来捐款和物资。我深深感激,嘱托儿女以后一定要好好报答他们的恩情。见阿力卧床十余载,身上洁净干爽,无一处褥疮,众人无不红了眼眶。他们说我不容易,我只笑笑——守着自己的人,算什么苦呢。

我站起身,伸了伸酸痛的腰背,想着:儿女终于大了,苦日子,总算是快要熬到头了。又到了给他翻身、按摩的时候,我朝卧室走去。

人门的一瞬间,一声轻呼卡在了我的喉咙里,泪水决堤而出……

那个躺了十年,一动不动的阿力,他正半坐在床上,眉眼温和,望着我,轻轻笑了。窗外阳光正好,春风穿堂而过,云终于开了。